

ICS 07. 060

A 47

备案号: 39833—201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行业标准

QX/T 6—2013

代替 QX/T 6—2001

气象仪器型号与命名方法

Model and nomenclature methods for meteorological instruments

2013-01-04 发布

2013-05-01 实施

中 国 气 象 局 发 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仪器命名	1
5 型号组成	2
附录 A(规范性附录) 气象仪器类别、组别、列别代号	3
附录 B(资料性附录) 气象仪器型号示例	15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QX/T 6—2001《气象仪器型号与命名方法》，与 QX/T 6—2001 相比，在标准的结构与产品分类方法上基本一致，除编辑性修改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“术语和定义”(见 3)；
- 删除了“命名的程序”的规定(见 2001 版 4.3)；
- 修改了气象仪器类别、组别和列别的部分内容(见附录 A)。

本标准由全国气象仪器与观测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507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长春气象仪器研究所、中国白城兵器试验中心、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吴展、刘文芝、李伟、沙奕卓、丁海芳、王明蕊、陈曦。

本标准代替了 QX/T 6—2001。该标准只在 2001 年发布过一次。